

江苏省卫生健康委 2022 年度医学项目申报指南

一、重点支持领域及方向

(一) 重大传染性疾病预防与公共卫生关键技术研究

1. 新发不明原因的重大传染病病原微生物精准鉴定、快速筛查、预警、监测和疾病流行途径研究；开展基于风险监测预警的研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风险识别、风险分析和风险评估技术。

2. 新冠肺炎的发病机理、检测、诊治关键技术和免疫突破病例特征研究；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精准化防控和干预措施效果效益评价等技术研究。

3. 中医药防治重大传染病的救治方案、中药复方等。

4. 围绕艾滋病、病毒性肝炎、结核等重大传染性疾病的新型诊断技术和综合治疗方案、预防与干预技术研究。

5. 血吸虫病传染源控制、检测筛查、快速诊断等技术和防治药品研究；疟疾病例追踪溯源、媒介和药物抗性监测以及输入性传染源传播风险评估等技术研究。

6.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与生物安全保障、血液安全、医院感染控制技术和策略研究。

7. 综合分析生物、环境、心理、社会、行为等多因素对健康的影响研究；职业病防治等关键技术及干预方案研究。

(二) 重大非传染性疾病防治关键技术研究

8. 恶性肿瘤早期筛查、精准诊断、规范化治疗关键技术研究；基于基因组学、蛋白质组学等新技术的高效、多标志物联合检测方

法的肿瘤精准医学研究。

9. 心脑血管疾病、慢性阻塞性肺疾病、糖尿病、神经、精神疾病和肾脏疾病等重大慢病的诊疗关键技术、规范化诊疗方案及流行病学研究；围绕重大慢病防、治、康结合的“一体化防治”模式研究。

10. 围绕血液、免疫和消化系统疾病，以及眼耳鼻咽喉及口腔疾病、皮肤病、妇儿疾病及老年性疾病等常见多发病的防控关键技术、诊疗规范、操作指南等研究。

11. 急危重症综合救治技术研究。围绕脓毒症、多器官功能障碍综合征等严重威胁我国人民健康的危重疾病防控关键技术、早期预警评估，规范化操作流程和个体化治疗方案。

12. 危害较严重的罕见病防控技术与规范化诊疗方案的研究与推广。

13. 针对重点慢性疾病的有效筛查方法研究；对于慢性疾病危险因素制定标准化的干预措施研究。

14. 中医药防治重大非传染性疾病研究等。

（三）重点人群健康管理关键技术与策略研究

15. 围绕儿童和青少年、妇女、老年人及残障人群等重点人群的健康管理模式、健康风险防控策略研究，以及“体医融合”慢性病防治关键技术研究。

16. 老年医学临床实用技术研究；老年健康服务模式和方法研究；针对老年健康促进策略和失能老人的智能康复技术研究，以及“医养结合”一体化服务实施路径研究。

17. 婴幼儿生长发育和健康管理等技术研究；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综合策略研究。

18. 基于大数据的重大出生缺陷风险预测与预警，以及遗传缺陷性疾病筛查、诊断、干预等关键技术研究；不孕不育防治的适宜技术研究。

（四）临床前沿技术研究

19. 围绕免疫、代谢、个体发育、衰老调控、脑科学以及心理健康和环境与健康等方面的阶段性应用基础研究。

20. 干细胞治疗、再生医学、基因治疗、免疫治疗等生物治疗前沿技术研究及临床应用。

21. 生命组学技术、基因操作技术、医学人工智能技术、新型检测与成像技术、疾病早期发现技术、微创/无创治疗技术、纳米技术等前沿技术协同研究等。

（五）新型药物与健康服务技术及相关健康产品研发

22. 新型药物作用靶点的发掘研究；药物临床试验方案设计和能力提升途径，以及药物差异化临床开发策略研究。

23. 开发病原微生物精准鉴定和疾病诊断的新方法新技术研究；围绕生物医药技术、新型药物、检验检测试剂、高端制剂、新辅料研发。

24. 利用医疗大数据，基于人工智能，在辅助诊断、辅助治疗、辅助决策领域开展疾病的早期诊断和早期治疗研究。

25. 围绕信息技术与医疗健康服务、协同医疗、智慧医疗、个性化健康服务以及医学应急救援等新型健康服务技术研究；健康产

品研发。

（六）卫生健康管理政策研究

26. 人口老龄化、生育政策调整对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的影
响与对策研究。

27. 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模式研究；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治理机制研究；以防治结合为基础的新发重大传染病急救治体系
建设研究。

28. 卫生科技创新平台建设与协同创新机制研究；医学科研伦
理与科研诚信管理研究等；卫生标准制定研究；紧缺专业卫生健康
人才培养模式研究。

29. 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路径研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
机制及服务模式研究；护理服务与护理管理研究；药事服务管理模
式研究和药品供应保障机制研究。

二、项目类型

（一）重点项目

本类项目在研究方向上，重点支持不明原因新发传染病病原微
生物精准鉴定和快速有效筛查的新方法新技术和公共卫生事件风险
管控研究；恶性肿瘤、心脑血管疾病、代谢性疾病、神经退行性疾
病和危急重症抢救等重大疾病防治关键技术研究；围绕免疫、代谢、
生命组学技术、疾病早期发现的应用基础与前沿技术研究以及药物
临床试验方案设计、能力提升途径和药物差异化临床开发策略研究；
卫生健康管理政策研究等 4 个方面。在研究方式上，重点支持基础
与临床研究、公共卫生与临床研究相结合的研究；医研企合作研究

和多中心临床研究等。每个项目省级财政资助额度为 20 万元，项目承担单位配套不得低于 1:1。

（二）面上项目

本类项目突出对中青年人员科研能力的培育作用，围绕疾病防治、重点人群健康管理和医药研发工作中的实际问题，开展疾病预防、诊断、治疗、康复、护理、健康促进等新技术、新医药健康产品以及卫生管理策略的关键技术和应用性研究，要求选题内容新颖、结果导向明确、技术方案可行，推动医药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应用于临床需求和适宜技术的推广普及，培育优秀青年科技人才。每个项目省级财政资助额度为 5 万元，项目承担单位配套不得低于 1:1。

（三）指导性项目

本类项目主要向科研实力薄弱地区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紧缺专业等人员倾斜。每个项目省级财政资助额度为 2 万元，项目承担单位配套不得低于 1:1。

三、项目资助范围

（一）省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含军队和部属医疗机构）、卫生健康研究机构、高职院校以及医药类高等院校等开展的项目研究。

（二）重点项目以三级医院、省属科研院所、市级以上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以及高职院校和医药类本科院校为申报主体，鼓励联合申报；面上项目以各级医疗卫生机构、科研院所、高职院校等为申报主体，医药类本科院校和药品研发与生产企业须与医疗卫生机

构或科研院所联合申报。指导性项目以县级以下（含三级）医疗卫生机构、医药类本科院校为申报主体。

四、研究期限与结题方式

项目研究周期为3年（2023.01.01—2025.12.31）。项目合同到期后一年内开展结题，重点项目由依托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结题，我委组织专家进行抽查验收；面上项目和指导项目由项目依托单位按要求组织结题验收，结题情况报我委备案。

五、项目负责人相关要求

（一）研究能力：

有申报项目相关的研究经历和研究积累、完成项目的良好信誉，可提供不超过1-2篇正式发表（重点项目不超过3篇）的申报项目前期研究论文。

（二）年龄要求：重点项目负责人应为年龄未满56周岁（1966年1月1日后出生）、正高职称、实际主持或从事相关项目研究的在职人员；面上项目负责人应为年龄未满50周岁（1972年1月1日以后出生）、已获硕士或博士学位、实际主持或从事相关项目研究的在职人员，重点资助青年医学科研人员（年龄未满45周岁，1977年1月1日后出生）；护理类项目要求申报人学历为本科（含）以上；指导性项目负责人应为未满45周岁（1977年1月1日以后出生）、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在职人员。

（三）以下情况不得作为项目负责人申报：1、在读研究生（在职研究生除外）；2、在研的国家科技计划类项目负责人；3、省级以上重点学科和重点人才称号获得者（含我委项目，重点项目不受